

HHSZ-001



黑龙江省优质中职学校建设项目
哈尔滨市航空服务中等专业学校

1. 人才培养模式

1.4 深化职教改革，实现书证融通

1.4.1 1+X 试点基地建设计划

航空服务专业 “1+X”证书基地建设计划

根据学习领会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印发了《关于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精神，学校根据教育厅部署《哈尔滨市航空服务中等专业学校1+X证书制度试点》近期工作安排启动“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简称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要求，在已有“1+X”证书试点基础上，为做好其他“1+X”证书试点的申报准备工作特制定建设计划如下：

一、组织建设

1. 1+X证书试点工作小组

组长：孟北明

副组长：陶毅 邵玉芝 白红

（四川航空公司培训部）（北京安保集团）

成员：张艳玲 卢嘉斗 何秋梅 丁春红 高鑫

霍丽洋 刘桂兰 石晶 韩旭 曲锐

李雪 李红巍 陈曦

主要职能：

负责做好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整体规划、部署和宏观指导，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实施工作负监督管理职责。负责协调指导职业教育与培训标准化建设。负责指导本专业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支持激励教师参与试点工作的有关政策，将参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与考核相关工作列入教师的教学管理人员工作量范畴，帮助协调解决试点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负责与上级有关职能部门负责研究确定证书培训考核收

费管理相关政策。组长要加强对试点工作的领导，按有关规定加大资源统筹调配力度等工作。建立健全进入院校内的各类证书的质量保障机制，按政策是学生自主选择X证书，同时加强引导，避免出现片面的“考证热”。杜绝乱培训、滥发证，保障学生权益。

2. 成立工作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高 鑫

委员：李 雪 何秋梅

高 波（哈尔滨职业学院）

杨小川（哈尔滨北岳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林文华（黑龙江职业学院）

孙良亭（哈尔滨林业大学）

工作职责：

组织专业建设、改革、发展的研究，提出1+X人才培养目标、人才培养模式、专业设置调整的建议、意见和发展规划；为制订和修改1+X试点专业教学计划、编制专业主干课程教学大纲和实践课教学大纲、调整课程结构提供指导性意见、建议；定期开展专业咨询研讨会，研究讨论1+X试点专业在地方经济建设中的新发展、新动向、新课题；行业和企业对专业设置、人才培养模式、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实践教学、专业教学改革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研究提出改进措施；指导、协助系内外实验实训基地建设，积极提供校外实习场所及推荐兼职专业人员到学院讲课，积极开展本专业科技信息方面

3. 加强师资队伍组织建设：

“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过程中必须加强专兼结合的师资队伍建设，打造能够满足教学与培训需求的教学创新团队，促进教育培训质量全面提升。要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有关师资培训纳入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培训评价组织组建来自五个相关行业企业、3所院校和2所研究机构的高素质专家10人队伍，面向试点专业每学期开展1-2次师资培训和交流，提高教师实施教学、培训和考核评价能力。

4. 加强信息化管理与服务水平

创建1+X证书信息管理服务互联网平台一个，开发集政策发布、过程监管、证书查询、监督评价等功能的权威性信息系统。参与1+X证书制度试点专业学生，获取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都将进入服务平台，记录学分，并提供网络公开查询等社会化服务，便于用人单位识别和学生就业。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提升证书考核、培训及管理水平，充分利用新技术平台，开展在线服务，提升学习者体验。

二、保障基础建设

1. 进一步加强强化基础条件保障；实施教学实训资源与培训考核资源共建共享，推动学校建好用好学校自办、学校间联办、与企业合办、政府开办等各种类型的实训基地。吸引社会投资进入职业教育培训领域。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等方式，积极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实训基地建设和运营。鼓励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产教融合型企业积极参与实施培训。深化校企合作，坚持工学结合，充分利用院校和企业场所、资源，与评价组织协同实施教学、培训。加强对有关领域校企合作项目与试点工作的统筹。优化和改善实训条件，盘活教学资源，提高培训能力，积极开展高质量培训。

2. 建立奖补机制，对各专业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予以奖补。支持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加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等方面，

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机制方式支持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和考核工作。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的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有关考核费用。凡未纳入1+X证书制度试点范围的培训、评价、认证等，不享受试点有关经费支持。

三、1+X 工作绩效目标

1.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及标准的建设主体建设：职责包括标准开发、教材和学习资源开发、考核站点建设、考核颁证等，并协助试点院校实施证书培训。面向实施职业技能水平评价相关工作的社会评价组织，以社会化机制公开招募并择优遴选参与试点。

2. 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工作；以社会需求、企业岗位(群)需求和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为依据，对学习者的职业技能进行综合评价，如实反映学习者职业技术能力，证书分为初级、中级、高级。培训评价组织按照相关规范，联合行业、企业和院校等，依据国家职业标准，借鉴国际国内先进标准，体现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新要求等，开发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任务完成项目：《培训标准化工作的顶层设计》。《创新标准建设机制》《编制标准化工作指南》。

3. 融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执行落实在过程；a、根据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和专业教学标准要求，将证书培训内容有机融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b、各教研室优化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统筹教学组织与实施，深化教学方式方法改革，提高人才培养的灵活性、适应性、针对性。c、将相关专业课程考试与职业技能等级考核统筹安排，同步考试（评价），获得学历证书相应学分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d. 根据社会、市场和学生技能考证需要，对专业课程未涵盖的内容或需要特别强化的实训，组织开展专门培训。

四、建立健全 1+x 证书实施的监督、管理与服务机制；

学校1+x证书的培训与考核内容要反映典型岗位（群）所需的职业素养、专业知识和职业技能，体现社会、市场、企业和学生个人发展需求。a、考核方式要多元，强化对完成典型工作任务能力的考核。B、积极建设考核站点和遴选专家库满足大批次考核需求。C、严格考核纪律，加强过程管理，推进考核工作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建立健全考核安全、保密制度，强化保障条件，加强考点（考场）和保密标准化建设。D，建设培训质量进行监测和评估制度。培训评价组织的行为同时接受学校、社会、学生、家长等的监督评价。

五、试点工作范围及进度安排

1. 试点范围选择；根据教育部面向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20个技能人才紧缺领域的倾向，率先从能体现现代服务业的空中乘务职业技能、城市轨道交通务职业技能、民航旅客地面服务职业技能、航空器灭火救援与救护职业技能、数控车铣加工职业技能五个左右职业技能领域做起，重点围绕服务国家需要、市场需求、学生就业能力提升，启动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a、以社会化机制招募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开发若干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和证书。B、将1+X证书制度试点与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紧密结合，推进“1”和“X”的有机衔接，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和学生就业能力。C、通过试点，深化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d、促进校企合作；建好利用好实训基地；e、构建艺术设计学院学历与技能等级框架。

2. 试点工作进度安排

a、2020年11月份首批启动空中乘务职业技能、城市轨道交通务职业技能、民航旅客地面服务职业技能、航空器灭火救援与救护职业技能、数控车铣加工职业技能五个专业领域试点。

b、2021年5月份确定的五个培训评价组织对接试点行业企业及科研院校的专家库建设完毕。

c、2022年12月建设启动有关信息化平台建设；同时陆续启动其他领域试点工作。

d、2023年下半年，做好试点工作阶段性总结，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

3、当前工作开展

a、成立领导工作小组，做好申请下一批试点证书的准备；积极关注国家政策，及时收集相关信息，做好1+X证书试点的申报准备工作。

b、组织教师学习1+x证书制度的有关精神，动员教师主动参与。积极与相关认证评价机构联系，领导成员参加1+X证书制度的师资培训；

c、各专业班级专业教师及班主任主动开展1+X证书制度宣传活动做好记录及反馈；

d、组织教研室学习国家已推出的与本部门专业相关的技能证书标准，开展1+X证书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教证融通工作。

哈尔滨市航空服务中等专业学校



2020年11月11日